

证券代码：833711

证券简称：卓易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555 号 3 号楼一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梅俊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5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回顾了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、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、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等，同时对 2025 年董事会的工作安排进行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回顾了 2024 年度监事会的相关工作、各议案的审议情况，并对 2025 年度的工作安排进行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—003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关于追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卓易科技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杨虎、孙幼龙、马超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、相关担保措施及授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关于预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、相关担保措施及授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改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董事、监事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、《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第四届监事会改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董事、监事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、《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908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叶菲、毛一伦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江南	董事	就任	2025-05-08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孙幼龙	监事	就任	2025-05-08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8 日